

共青团海南大学委员会文件

海大团〔2021〕24号



关于开展海南大学 2021 届毕业生 “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海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工作部署，现就 2021 届毕业生“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统计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对象

海南大学全日制本科 2021 届毕业生

二、时间安排

2021 年 5 月 18 日至 5 月 20 日。

三、材料报送

（一）请各学院于 5 月 20 日将《海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未达毕业要求名单》（附件 2）电子版发送至校团委思

宣科邮箱：xtwsxk@hainanu.edu.cn；签字盖章纸质版送至思源学堂 A404。请各学院严格按照时间要求提交材料，逾期责任自负。

（二）各学院所报纸质材料须有学院领导签字并加盖学院印章方有效。

四、工作要求

（一）根据《海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办法（试行）》，本科毕业生“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均需满足大于等于3分，方可顺利毕业。

（二）“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工作中，针对弄虚作假获得学分的学生，经指导委员会查实认定，取消其相应项目得分；针对违规操作项目的学生组织，经指导委员会查实认定，取消该组织的活动组织权，追究负责人责任，并根据学生管理相关规定给予处理。

（三）“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工作中，如有疑问请与“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校团委）联系。

联系人：罗富晟，张婷婷（学生）

联系电话：0898-66256983，15753688858

附件：

- 1.《海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筛选流程》
- 2.《海南大学2021届毕业生“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未达毕业要求名单》

(此页无正文)

“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工作指导委员会

(校团委代章)

海南大学委员会
2021年5月17日

抄送：各学院

共青团海南大学委员会

2021年5月18日印发

海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筛选教程

打开“管理系统”——“二课管理”——“学分明细”



时间填写为 2017 年 9 月 1 日至今



学号、班级一栏不填写，学院填入本学院名称，年级填入 2017 级



筛查类型和学分单位选择学分，**学分类型和学分筛选不选**，选完后点击查询**学分汇总**



将本学院所有毕业生名单导出至 Excel，利用 Excel 表格筛选功能筛选出第二课堂学分未**满 3 分**的毕业生名单

筛选流程结果如下图：

管理系统 首页 待办管理 活动管理 部落管理 用户管理 内容管理 二课管理 数据中心 系统设置 打印机管理 世界管理

查询管理

- 成绩单管理
- 定制化成绩单
- 学分查询
- 学分明细**
- 成长记录管理
- 审核记录管理

学分预警

成绩单管理 学分明细

参与时间范围: 2017-09-01 - 2021-05-13 学号:

学校: 海南大学 学院: 学院 班级: 请选择 年级: 2017

筛选类型: 学分 学分单位: 学分 学分类型: 请选择 学分筛选: 请选择

* 学分筛选功能仅在查询学分汇总时生效

查询学分明细 查询学分汇总 导出单项学分类型为0的学生 导出总分为0的学生 重置

导出

附件 2

海南大学 2021 届毕业生“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未达毕业要求名单

报送单位（公章）： _____

领导签字： _____

序号	姓名	学院	所在专业	学号	手机号	“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	备注